

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7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2024年11月5日，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7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关于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4年11月1日以传真、电子邮件、专人送达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董事9名，其中徐彬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，其他董事现场出席会议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玉达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表决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子公司为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，本次担保事项，旨在满足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，促使公司及子公司持续稳定发展，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。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，经营情况稳定，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有效的控制范围内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子公司为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公司定于 2024 年 11 月 21 日以现场表决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六届董事会第 7 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五日